
天津市赛泓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污泥无害化治理及资源化利用示范基地项目（一期）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天津市赛泓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19年9月26日



目 录

1 概述.....	1
2 公众参与过程、范围及方式.....	1
2.1 公众参与的过程.....	1
2.2 公众参与的范围.....	2
2.2 公众参与时间.....	2
3 第一次信息公示.....	2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2
3.2 公众意见情况.....	6
4 第二次信息公示.....	6
4.1 公示内容及时限.....	6
4.2 公示方式.....	6
4.2.1 网络公示.....	6
4.2.2 报纸公示.....	7
4.2.3 现场张贴公示.....	9
4.2.3 现场查阅情况.....	11
4.3 公众意见情况.....	11
5 报批前信息公示.....	11
6 结论.....	12
7 诚信承诺.....	13
附件 1.....	14

1 概述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五十六条规定：“对依法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在编制时向可能受影响的公众说明情况，充分征求意见。”同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四条规定：“建设单位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应当依照有关法律规定，征求建设项目所在地单位和居民的意见”。

本次公众参与的目的主要是使天津市赛泓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污泥无害化治理及资源化利用示范基地项目（一期）能被环境影响范围内的公众所了解，同时把公众对本项目的态度、意见和建议及时反馈回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及建设单位，促使本工程的设计、建设更完善更合理，从而更大限度地发挥工程的综合和长远效益。

公众参与主要遵循以下原则：

- (1) 国家鼓励公众参与环境影响评价；
- (2)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遵循依法、有序、公开、便利的原则。

2 公众参与过程、范围及方式

2.1 公众参与的过程

本次公众参与工作主要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环发[2006]28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等相关规定进行，建设单位共开展了三次公众参与信息公示，信息公示方式包括现场张贴、网站公示、报纸公示三种方式，主要工作过程详见图 1-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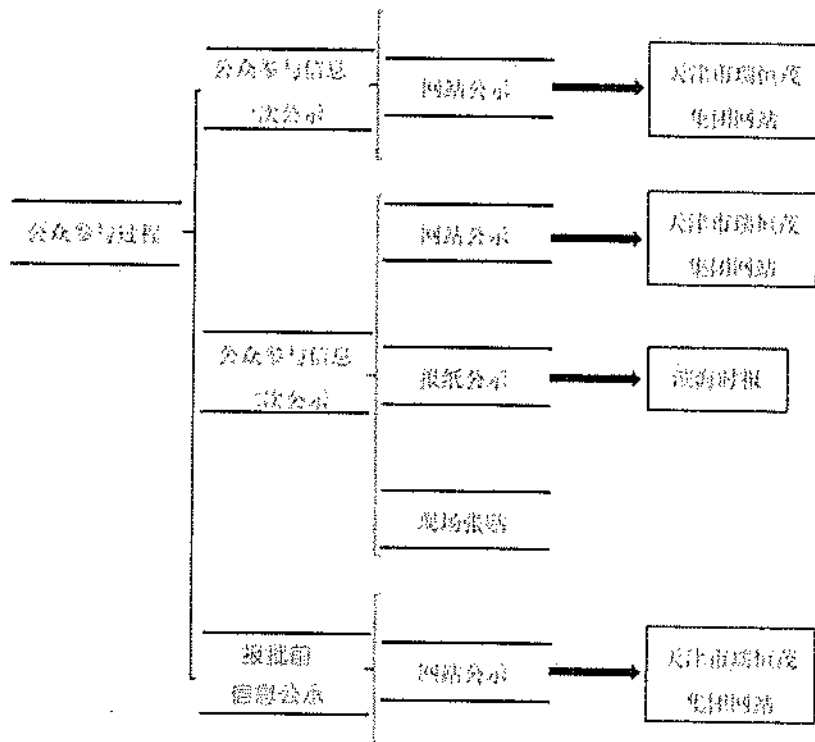


图 2-1-1 公众参与公示过程图

2.2 公众参与的范围

本项目公众意见的征求范围为项目周边 3 公里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同时鼓励该范围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提出宝贵意见。

2.2 公众参与时间

第一次信息公示及征求意见时间：2018 年 9 月 4 日至 18 日

第二次信息公示及征求意见时间：2019 年 5 月 27 至 6 月 10 日

第三次信息公示及征求意见时间：2019 年 9 月 23 日

3 第一次信息公示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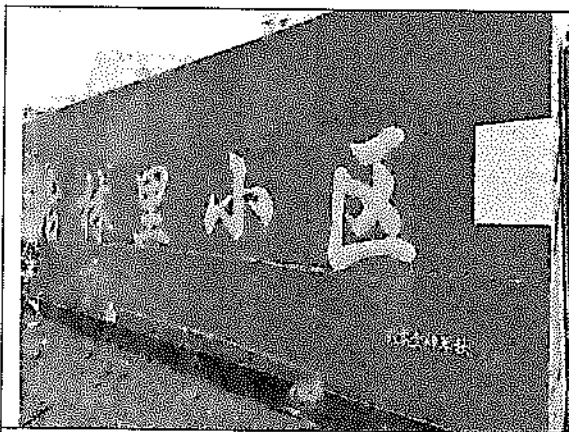
(1) 网站公示

建设单位于 2018 年 9 月 4 日在天津市瑞恒茂集团网站 (<http://www.ruidesaien.com/list-13.html>)进行了公众参与信息第一次网络公示，广泛征求社会公众的意见建议，公示期限为 10 个工作日。详见图 3-1-1

(2) 现场张贴公示

建设单位于2018年9月5日起在本项目周边开展现场张贴信息公示，公示期限为10个工作日，公示内容同网络公示，公示地点及现场张贴情况见图3-1-2。





古林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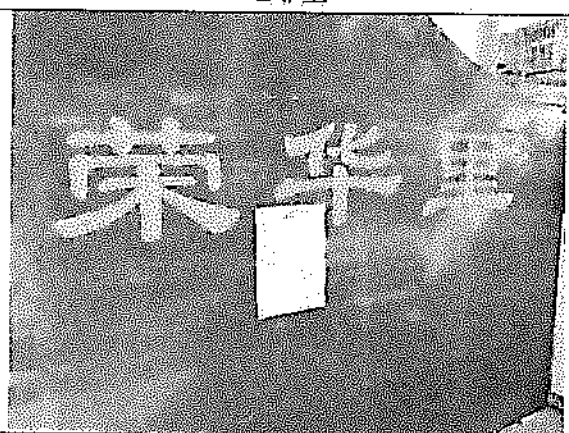
六合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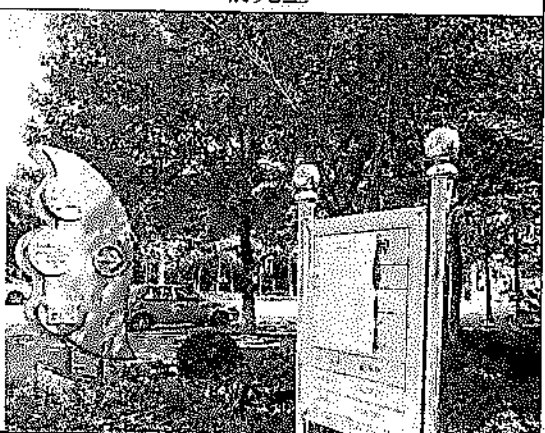
七邻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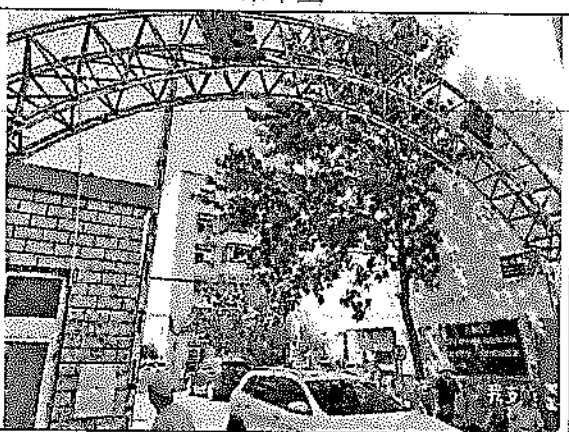
前光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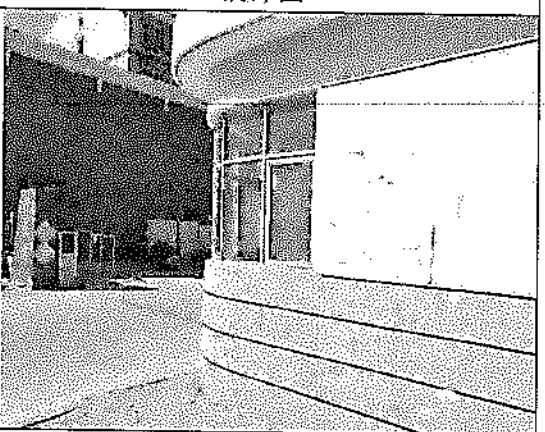
荣华里



润泽园



胜利里



兴德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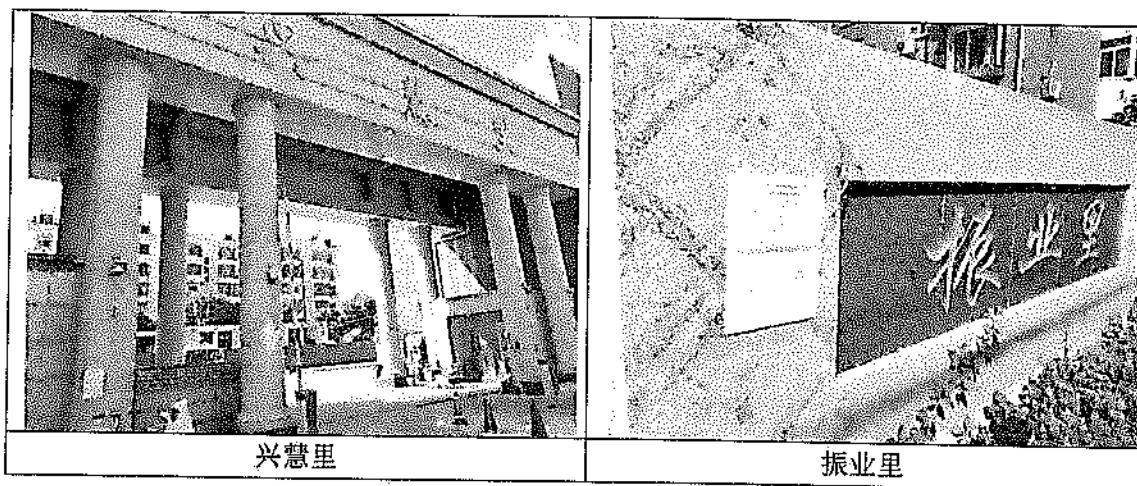


图 3-1-2 公众参与第一次信息公示（现场张贴公示）

3.2 公众意见情况

在本项目公众参与信息第一次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以邮件、电话或其他方式反馈的意见建议。

4 第二次信息公示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要求，在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后，开展本项目的第二次信息公示及征求意见工作。

4.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建设单位于2019年5月27日——2019年6月10日分别以网络、报纸和现场张贴形式进行了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示，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信息主要公示内容包括：①项目概况；②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③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④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⑤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⑥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开内容及日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4.2 公示方式

4.2.1 网络公示

建设单位于2019年5月27日——2019年6月10日在天津市瑞恒茂集团网站 (<http://www.ruihengmao.cn/info-470.html>) 进行了公众参与第二次网络公示，详见图4-2-1，公示时间为10个工作日，网络公示地址和时间符合公众参与

办法要求。



图 4-2-1 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示网站公示截图

4.2.2 报纸公示

建设单位分别于 2019 年 6 月 4 日和 6 月 6 日在滨海时报进行了两次报纸公示，公示内容详见图 4-2-2 和图 4-2-3。公示报纸选取、公示内容及次数符合公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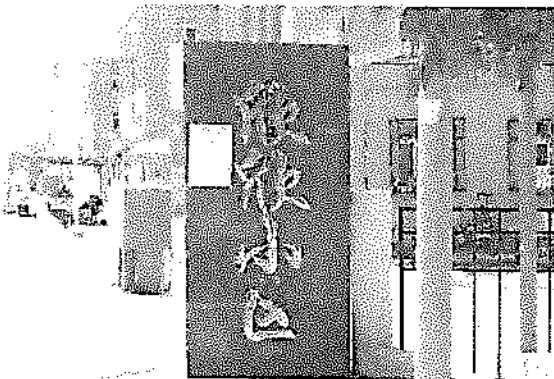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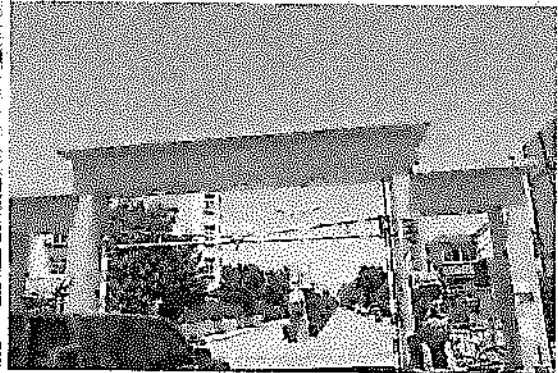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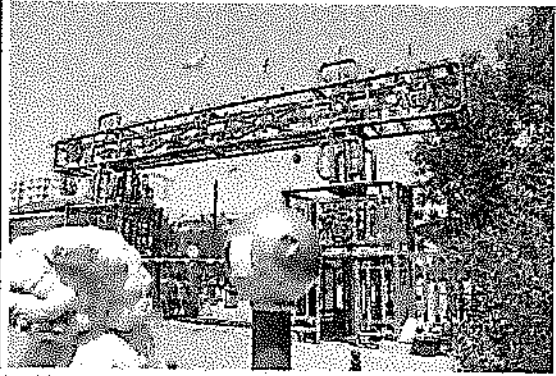
4.2.3 现场张贴公示

第二次公众参与信息公示的现场张贴位置见表 4-2-1，现场公示情况详见图 4-2-4，公示内容见附件 1。现场张贴地点、公示内容及公示时间符合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表 4-2-1 第二次公示现场张贴位置名称

序号	位置名称	序号	位置名称
1	前光里	11	工农村中心居住区
2	六合里	12	建北小区
3	七邻里	13	北苑欣欣小区
4	胜利里	14	大港第三中学
5	振业里	15	大港第一小学
6	振华里	16	大港第六小学
7	兴德里	17	上古林小学
8	兴慧里	18	大港医院
9	古林里	19	济民医院
10	睦林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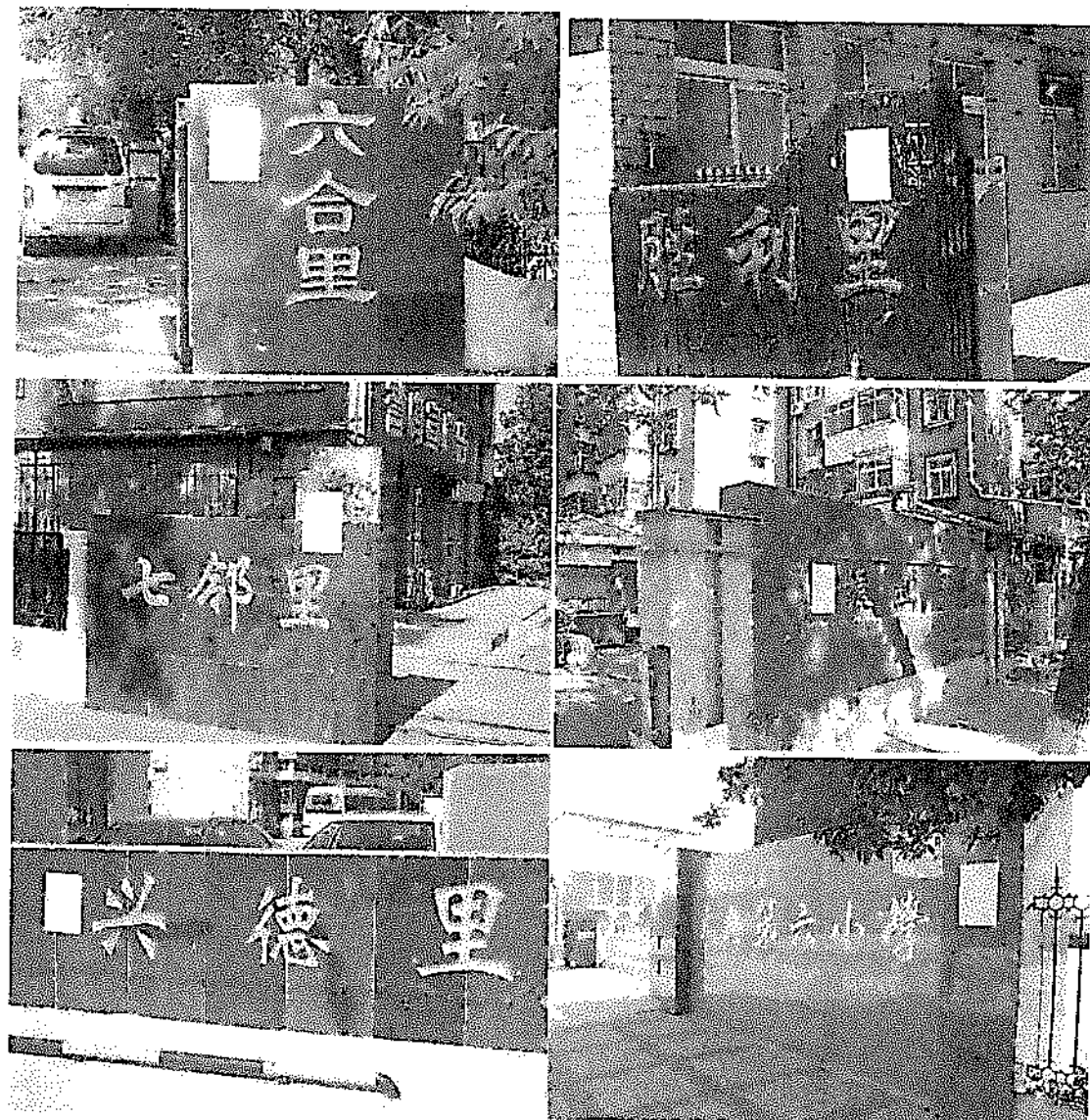


图 3-2-4 公众参与信息第二次公示现场张贴情况

4.2.3 现场查阅情况

建设单位在天津市瑞恒茂集团现场放置数本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打印本,用于公众进行现场查阅。

公示期间没有公众进行现场查阅

4.3 公众意见情况

在本项目公众参与信息第二次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以邮件、电话或其他方式反馈的意见建议。

5 报批前信息公示

在本项目上报环保主管部门前,建设单位在天津市瑞恒茂集团网站

(<http://www.ruihengmao.cn/info-513.html>)进行了天津市赛泓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污泥无害化治理及资源化利用示范基地项目(一期)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信息公示,公示内容包括天津市赛泓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污泥无害化治理及资源化利用示范基地项目(一期)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本及公众参与说明。具体见图 5-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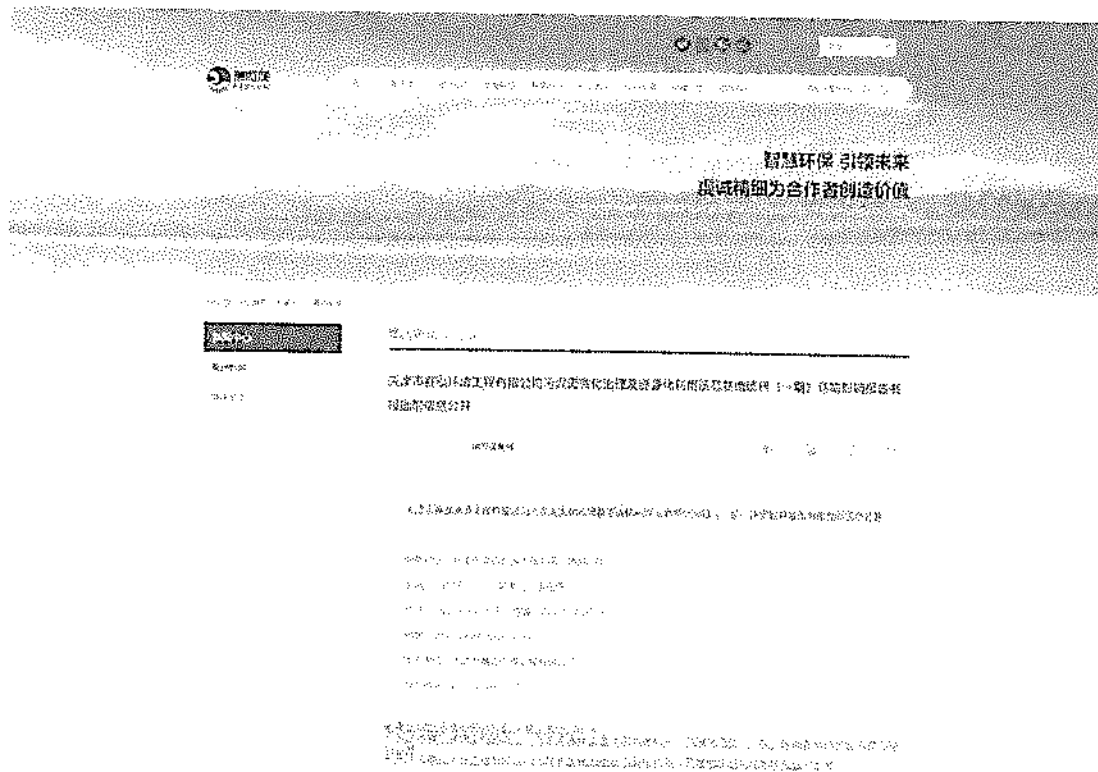


图 5-1-1 建设项目报批前信息公示

6 结论

建设单位于 2018 年 9 月 4 日在天津市瑞恒茂集团网站开展了本次环境影响评价的第一次网络信息公示,并进行了现场张贴公示,公示时间均为 10 个工作日,第一次信息公示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环发[2006]28 号)要求;于 2019 年 5 月 27 日在天津市瑞恒茂集团网站开展第二次网络信息公示,在项目周边环境敏感保护目标处进行进行现场张贴公示,公示时间均为 10 个工作日,2019 年 6 月 4 日和 6 月 6 日在滨海时报进行了两次报纸公示,第二次信息公示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要求;于 2019 年 9 月 23 日在天津市瑞恒茂集团网站进行了本项目报批前的信息公示,报批前信息公示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要求。各次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的反馈意见与建议。

7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天津市赛泓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污泥无害化治理及资源化利用示范基地项目（一期）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天津市赛泓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污泥无害化治理及资源化利用示范基地项目（一期）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天津市赛泓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天津市赛泓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19年9月26日

